



國立成功大學  
軍訓室

#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

112年3月9日

## 停車再開 你必須知道

駕車出現「停標誌標線」、「閃光紅燈」請一定要停車再開

當你駕車到路口...會留意周遭的交通訊息嗎？

任何標誌都有意義，請遵守秩序，讓用路更安全

於未設置三色號誌路口，看到「停」的標誌、標線或閃光紅燈，確認左右無來車或行人再前行。



## 請尊重行人時向 行人也要遵守交通規則



## 校園內也應尊重行人 路權與安全

日前光復校區靠近籃球場旁人行道，有同學將自行車騎在光復校區靠近籃球場旁的人行道上，且有按鈴催促行人讓路甚至不慎產生碰撞現象。

提醒同學注意：騎乘自行車時「不可以按鈴催促行人」、「不可以騎乘在騎樓或人行道」（請參閱 111 年 12 月 15 日交通安全教育宣導「自行車騎乘新文化」）。

**人行道常見的路權 Q & A**

人行道：又稱「行人專用道」指提供行人通行之道路空間，包括騎樓、走廊、劃設行人動線、天橋、地下道

Q. 可以在人行道騎車嗎？  
A. 原則不行，禁止騎乘  
\* 僅供行人通行之專用空間，禁止騎乘自行車、機車、腳踏車等進入

Q. 人行道騎車罰鍰怎麼算？  
A. 罰鍰以車身為限  
\* 罰鍰以車身為限，若車身有損壞或遺失等情事，應由車主自行負擔

法罰怎麼算？  
未依規定行駛人行道

1. 機車(每車)：罰 100-600 元  
2. 汽機車：罰 600-1500 元



- 騎乘自行車注意事項**
- 自行車屬於慢車(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6條)。
  - 自行車不得附載坐人(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122條)。
  - 不得侵入快車道或人行道行駛(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124條)
  - 自行車騎士下車以車引方式行進時，其路權則比行人(可使用人行道及於行人通行時段通過路口)。

